

西江視臬紀事

從來命世大儒功名垂竹帛
聲施及無窮曲集格致詠盡
學問貫洽天人肅隅凜乎幽
獨有體而後有用無訛厥以
通萬物之微也

定遠凌約銘先生以潔淨宏深
之學守抒明刑弼教之經綸

秉司江臬百度具張折獄致
刑既明慎而采留而振民善
俗所叹敦庠序而率閭閻者
猶嗤之爲他若黜汙崇廉勤
豪植弱之事又不可更僕數
善政善教垂十年吟詠詒世
風裁大儒蘊蓄概可想見矣

曩予謫掌豫章書院教事自
公踈慵鮮所接契帷

先生古道照人肝胆共喻每當
言論洞見本性固非獨情誼

交孚抑亦

先生之砥礪名節建豎猷烏有
以厭服人心而鄙懷不禁烏

之傾倒也乙卯之冬余被
召起自田間再尹京畿不逾年而
先生亦奉命入覲獲得聚首京師獎詒名節
獻為又未嘗不交相策勵焉
自是南北分岐各職其事志
踰筭合吾兩人殆以神交而

不以形交者矣。諸子自據東
枋中臺重任懼弗克持。乞歸
為孝。懶杜門計。因思生平。
無盡丘濫竊名伍忝負。

聖明而

先生第出其緒餘見諸施衍者
已厥有成績歷不可紀如此

人之賢否相去固如此耶。集
內條奏詳議二卷文檄一卷
府下迄委巷鉅而命盜兵防
細而婚姻田土以及喪葬祠
祀之規市肆牙儈之害凡關
風教靡不繩切詳摯以囂其

嘗頽之自西江移東紀事
之過味未竟歷年益
先 生 之 學 問 純 醇 細 理 周 密 者
節 獻 為 卓 焉 與 比 並 桢 以
俟 孝 紿 體 立 民 命 者 知 所 標
準 沉 不 杖 事 也 碌 焉 如 余 得

竊附數言于篇末亦其厚幸者矣

乾隆八年春月都察院左副都御史治第陳守創拜撰

庶司百職莫不有所事上立而化成之謂績庶察者風紀之司維綱肅法洗冤澤民其事也綱振而法行刑清而民遂其績也余視臬江右十年矣繙紀其已爾歟而吏治未易修也訟獄其已平歟而刑

罰未易措也民生其已遂欣
而皓竊偷生者比々也然則
所謂治績者何如而猶沾沾
焉撫其事以自文亦足媿矣
雖然宣之者上也應之者下
也智力所絀推行寡效治績
誠不敢言若夫職司之事固

不以一息自弛。強駕馬以千里。脊潰踐蹶。必不可至。要未嘗不負以驅也。故凡事之有裨於折獄致刑止姦詰盜導利祛害挽薄歸醇者。苟有所見。輒有所事。亦嘗力持以期其化。而義利異趨。從違未一

既無績之足紀庶幾陳牘斯
存以俟後來之攷擇此紀事
所由輯也蓋紀事也非紀績
也固以見余之德薄能鮮官
淳樸之區設施且久所自效
者不過如此而竊位邀榮虛
糜十載何非

皇上之覆育與先後

制

軍兩

府之優濶狀集類凡四曰條

奏議詳文檄條教條奏非經

通行者概不入議詳文檄之

施行故事期會簿書條駁事

件者條教非關民俗之切急

者亦不入至若讞案則幾於

山積率難盡梓行當撮其煩
重及斟情酌理有所平反與
輕重比附者襄校銳行詩文
之所以紀

恩澤序歲時攷往蹟叙興廢也並
別錄以問世時

乾隆八年二月凌燦書於署之

壽萱居

西江視臬紀事目錄

定遠凌燭約銘

卷一

條奏

請定私鑄同居親屬知情不首例

請委佐雜就近驗傷

請籌隣省採辦事宜

請校頒洗冤錄

請禁獨子出家

請將致死胞兄留養存祀監候之犯秋審時查

明父母是否現存子弟有無成丁

詳議

請代謝 頒賜

硃批上諭詳

請代謝 頒賜

聖祖仁皇帝文集詳

請代謝 頒賜

世宗憲皇帝文集詳

請代謝 頒賜明史詳

請代謝 頒賜康濟錄詳

請代奏馳封曾祖詳

請設囚糧并油鹽柴菜錢文議

請改撥都建二邑汎兵議

請濬歸極津議

老幼貧民負賣私鹽并裁存巡兵議

請設囚犯棉衣草蓆蓆片涼漿湯藥棺木議

請給遁解軍流人犯并隨行子女口糧議

請內河船隻編號議

請移撥水陸塘汎兵丁議

請定汎兵更替并稽察匪船議

請免閩防府別利招二房議

請免鎮集村莊築堡建臺挑濠設械議

請清詞訟行保甲議

脩備關隘議

烽火機六汎防兵議詳

請嚴夾槳船乘危搶奪議詳

請添脩德化等五邑救生船議

技
械
律
例

卷二

詳議

設牌勸繳羅經詳

酌設救火器具并專員督理議詳

請嚴捕役頂替代比詳

議建昌府條陳保甲詳

議糧道條陳佐雜分查保甲詳

竊案通報議詳

請嚴洗筋之禁議詳

香也戴村地方設立浮橋委撥員弁彈壓堵私

議詳

請開鼓鑄勤稽緝并隣邑協緝族保約束條議
婦人有犯除死罪免監免解詳

棚民編保及禁緝私鹽議詳

提比隣捕管東賊犯懲治訟師等欵議詳

刁訟拖累完糧積弊臨春奪耕議詳

鄉約設立夜巡并扁閉孤廟路亭申嚴店簿議

詳

保甲團練議詳

夜巡副役等欵議詳

關提人犯懲治訟師事主捏贓等欵議詳

雜職委署佐貳不許相驗并佐貳錄供議詳

平錢價禁祠本嚴霸種條議

請通飭印員相驗之法詳

稽嚴河道議詳

請以馬快改正捕役議詳

請嚴藉稱犯病延案之弊詳

請立行店聯票詳

請頒弭盜之法四則

買牛經牙并私剥斃牛議詳

命案檢明即許掩埋議詳

彙催各屬上行案件并造報日理事件議詳

卷三

文檄

飭禁廢公趨謁

設立籤催通檄

通飭慎刑

通飭查革積役白役檄

立限提比捕役通檄

清理獄囚通檄

申嚴稽延案件通檄

飭禁餽送酒席食物

刊布五刑圖通檄

驗報命案即訊明兇犯有無兄弟父母年歲通

檄

稽查會城各公寓及眷觀寺院停留匪類

飭禁迎賽龍舟

通飭鮮比捕役代替欽費

通飭鮮犯遵例金差

飭保衛永市災民檄

詳鞫案情以重刑讞通檄

稽查匪竊通檄

申嚴夜巡通檄

嚴飭捏派留養通檄

通飭設立軟紙金封檄

飭嚴獄禁通檄

飭行巡檢各歸汎守以重地方檄

丈量宜慎諭

行各學再舉觀風檄

飭禁藉命抄搶檄

飭嚴濫刑混夾及差拘婦女通檄

通飭查禁隣私

飭行刊布五刑圖通檄

密飭查拿老瓜賊并卦姑等匪

再嚴稽積闊壅通檄

人犯未齊并續獲人犯扣展通飭

飭禁長隨坐省檄

飭禁釐祿檄

軫恤囚犯檄

飭定玉山縣昇櫬擢夫工資檄

飭查捏訪擅騙通檄

飭禁過客路斃施累無臯通檄

通飭檢驗遲延檄

申嚴遞犯疎縱檄

歲暮防嚴匪竊通檄

歲暮防嚴監獄通檄

牽連人犯分別省拘通檄附諭屬二則

條教

禁革鋪墊供應

禁賭博私宰打降少乞示

禁波夫勒索

禁車行勒索示

禁開設牛礮販宰

禁腳夫勒索

禁迎神賽鑼聚銃

禁刁告

禁臨春起佃及強佃霸耕

禁代書包勒

禁強丐流乞

禁磯頭安網

禁宰剥龍猪

禁私鑄剪邊及換和砂錢販買錢心

禁棍徒招搖撞騙

觀風示

較課武士示

禁攔輿混呈

禁高擡鹽價及攬雜沙土

查禁匪船

禁奸牙侵吞客本

示拿游棍指名需擾

飭水塘汎兵沿河稽察

禁販硝磺

卷四

條教

勸諭民俗十條

禁盜壅封堆洗筋溜骨等惡習

禁止溺女并拋棄兒骸

禁銅婢

查拿縱火惡徒

禁羅教傳示

禁龍舟示

示諭洞山寺

疏通街道溝圳示

嚴匪竊以培試士示

拿禁擅歲棍徒

嚴禁攔捉客販猪船積弊

禁科場買賣欺凌勒索

科場查禁匪類

申嚴懷挾

禁吳鎮地保朋奸

禁武闈倩代

曉諭遇赦罪犯悔過自新

飭拿捏訪招搖棍徒

脩整蓄水木桶示

禁玉山行埠苛索牙用

禁灰牙勒索

再禁健訟

禁歲暮搶親

再禁歲夜盜墓

示當舖

禁剪毀制錢打造銅器

禁賣妻找價

禁窩頓土娼流妓

再禁渡夫索詐

禁高擡鹽價示

飭禁南城縣婦女燒香聚賭示

禁止漁船夜捕

飭禁考童聽誘倩鎗

飭禁壓綱增價

示卡商協巡

禁船戶闖橋

禁鹽招占買公鹽

再禁私販

禁兵丁串結生事

禁典舖開遲閉早

禁止藉稱祠禁勒罰滋事

禁止捏竊斂命

嚴禁贛信二邑學拳串威

再禁賭博私宰等示

禁刁徒藐官滋事

務實學教

公山通融附墮示

戒輕生示

禁祝冥壽及外親逾服設薦

設立懸牌示

設立行票示

禁玉山站夫霸佔擡棺恣行勒索

再禁齋教惑衆

再禁聽信訟師誣告

禁窯廠滋事

禁瑞金溺女惡習

禁秋審解犯滋擾

諭告狀人勿聽訟棍哄騙

西江視臬紀事續補目

議詳

請終養詳

請給在監軍流徒犯口糧詳

枷犯遊示議詳

請禁事主挨戶搜賊并私販透越賊匪怙惡盜弊
創骸坍漲洲土乞婦強丐等款議詳

設立族約議

請動賊贖預製囚衣草薦詳

拆檢屍傷議詳

經管城門鎖鑰牌棍并火具議詳

請代謝准終卷詳

文檄

通札各府飭勒案件并造報日期

通札各府遵改本年本月某邑某令字樣并兇犯

訊明父母兄弟及冊首用印

條教

禁臨江府典鋪苛勒并錢桌包當包贖示

禁富戶苛剥刁徒過禁通示

西江視臬紀事卷一

定速

條奏

請定私鑄同居親屬知情不首例

刑部為請定私鑄同居之處分等事江西清吏司
案呈內閣抄出據江西按察使凌燭奏前事雍正
十二年八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議奏欽此該本部議得據署理江西按察使印
務凌燭奏稱竊惟錢文為

國寶源流所闢甚重私鑄實大干

功令查禁綦嚴然必處分之例至周斯稽查之方愈密臣查私鑄律例內文武失察處分造賣首從以及房主隣甲治罪已極周詳竊思房主隣甲定有治罪者因恐其賄縱隱匿使各知畏懼波累不敢徇縱查出即行首報也但同居之親屬較之房主人等尤易稽查而例內並無私鑄同居處分以致不法之父兄等慢無警惕任其鼓鑄於前並為容隱於後亦未可空伏查竊盜并造賣賭具人犯之同居親屬均宜有治罪首免之條而私鑄之事設立爐場催募匠人非販造紙牌及行竊可比更難

隱飾其同居之人豈有不知者似應定以處分宜
以自首則彼恐罹應得之罪自當相禁而不相隱
矣請嗣後如有私鑄者本犯及鄰甲等治罪并失
察文武處分仍照例遵行外其同居之父兄伯叔
與弟知情不首者照強盜同居之父兄伯叔等知
情不首例治罪如同居之父兄等據實首報亦照
例免罪等因具

奏前來查定例強盜之同居父兄伯叔與弟不分贓
而實係知情仍照例杖一百其知情而又分贓者
如強盜問擬斬決知情分贓之父兄伯叔等減一

等杖一百流三千里如問擬發遣亦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其雖經得財而實係不知情者照本犯之罪減二等發落等語查私鑄一事必須設立爐場催募匠人並非秘密可為之事其同居之父兄伯叔與弟稽察更易如隱匿作奸因以為利者誠宜立法示懲其果能據實出首者亦應予以寬典應如該按察使所奏嗣後拿獲私鑄將各本犯併房主鄰甲人等治罪及文武失察處分仍照定例遵行外其同居之父兄伯叔與弟實係知情而不行分利者應照強盜同居之父兄伯叔等知情而

不分贓例杖一百如知情而又分利者本犯罰斷
斬絞知情分利之同居父兄伯叔與弟減本犯罪
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如本犯間擬發遣亦減一
等杖一百徒三年其同居父兄伯叔與弟雖絞分
利而實係並不知情者照本犯之罪減二等發落
至於同居之父兄伯叔與弟果能將私鑄之事據
實出首其從前任縱容隱之處應予免罪其本犯
仍照律內得相容隱之親屬互相告言各聽如罪
人身自首法科斷再強盜案件唯上盜分贓之犯
乃有不首連坐之條則私鑄之案亦止應將出錢

私鑄及掌爐匠人等犯定以不首連坐其挑水打炭等為從之犯不在此例以免株連俟

命下之日永著為例通行直隸各省一體遵行等因雍正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題二十四日奉

旨依議欽此

請委佐雜就近驗傷

刑部為敬陳末見等事內閣抄出署江西按察使凌燆奏前事乾隆元年二月初六日奉

旨該部議奏欽此本部議得據署理江西按察使凌燆奏稱竊惟鬪毆重傷例禁擡驗誠以人雖被傷生

氣未絕一經撞動未免勞煩傷風故令地方官親
詣驗看訊供保辜慎人命而重驗傷法為至善但
鄉村有遠近不同州縣有繁簡不一或僻遠之區
驗看往返勤須數日一切庶務稽積必多況村僻
愚民角駁時有而被駁之人率多裝點情詞以輕
為重逐起詣驗亦恐日不暇給反不免有杠撞赴
驗者查新奉部覆條奏地方命案正印公出即令
佐貳扣驗奉

旨依議欽道在案請嗣後報驗段傷亦許地方官即委
佐貳捕巡赴驗報查免其親詣稍一變通既可杜

絕撞驗之累而地方官亦免顧此失彼之虞等因
具奏前來查驗傷保辜關係人命而被毆重傷
之人生氣猶存一經撞動失於調理或致殞命故
定例禁止扛擡赴驗令地方正印官親詣驗看訊
供定限保辜遵行在案但鄉村有遠近不同州縣
有繁簡不一遂起詣驗實恐日不暇給而被毆之
家因官府徃驗無期或不免仍行撞驗殊非矜惜
人命之意查雍正十三年十月內臣部議覆廣西
巡撫臣金鉢條奏相驗命案屍傷如正印公出印
委佐貳驗報已蒙

允准通行欽遵在案請嗣後閩粵重傷之人除附近城
郭以及事簡州縣可以往驗者仍令正印官親詣
驗看外其離城窵遠之區及繁冗州縣委係不能
逐起詣驗者應如該按察使所奏委佐貳捕巡等
官速往據實驗報不實照例議處如州縣官實能往
捕巡等官驗報不實照例議處庶驗傷迅速調治易痊
而捏飾等弊仍照定例議處庶驗傷迅速調治易痊
而州縣官亦無顧此失彼之虞矣俟

命下之日通行直隸各省一體遵行等因乾隆元年三

月二十六日題四月初二日奉

旨依議欽此

請籌隣省採辦事宜

戶部為遵

旨速議具奏事江西司案呈臣等查得江西按察使凌
燇奏稱江西通省今歲年穀順成二稻豐登米價
平減自五六月至今兩江浙閩委員來江採買穀
石者絡繹而至行舖富戶未免囤積居奇從前省
城米價每石止銀八錢四五分自秋收後漸至一
兩五六分至一兩一錢不等目今採辦尚多價必

日昂委員以購備為難貧民以踊價為累責覺彼
此未便臣查各省採買有因積貯未充而買補倉
糈者或不妨從容購備有因地方歉收而急備賑
糶者則民命所賴乃使委員曠日稽守似非所以
急民瘼也臣細加籌畫查各省現在需買賑糶穀
石約計不過三十萬江省現在常平貯穀除撥運
閩省外應貯穀一百二十六萬石零積貯雖不為
多然急切尚無需用之處臣思疆域雖殊莫非
國儲均屬蒼黎似宜酌量通融以籌其便請凡各省
來江採買賑糶穀石者即將委員所費穀價畱於

江省量其價值先於附近水次各府縣酌撥存倉
穀石令委員自行領運統計各省總以三十萬石
為率將所留各價分發撥穀之州縣悉照時價陸
續購補期以明春買足不悞青黃不接時平糶之
需同一採辦同一運送不過以現在之穀濟鄰省
之急現在價值代採辦之勞一轉移間在各省之
急于賑糶者既得及時濟用而採辦不專于一方
取足不迫于一時庶民間之價可平而稽積之患
可息等因前來查鄰省採買米石原條酌盈劑虛
必需籌畫兩全庶於地方有益今年江右收穫雖

稱豐稔而江南閩浙等省收成歉薄均湏鄰封米
石接濟現在會集江西省採買以一省之豐餘供四
省之不足勢必不能一時付應不特江西省米價因
之昂貴即各省委員守候購糴一時亦難應急需
該按察使凌燭奏請將各省米江採買賑濟穀石
即將委員所費穀價留于江省量其價值先于附
近水次各府縣酌撥存倉穀石今委員自行領運
各省總以三十萬石為率將所留穀價分發撥穀
之府縣悉照時價陸續購補期以明春買足不悞
平糶等語查江省現存積穀一百二十六萬石零

倉儲尚屬豐裕若將各省採買賑糴穀石量撥該省倉儲運赴應用以各省買價留于該省陸續買補一轉移間在各省委員採買既無守候之虞得此倉穀即可濟應賑糴之需而江省留其買價從容購糴庶米價不致昂貴倉糧漸次補足于來春平糴亦無貽悞洵屬兩有裨益應如該按察使凌鳴所奏行令江西巡撫岳即將各省委員至江採買賑糴穀石酌定時價先于附近水次府縣存倉穀內撥給委員自行領運總以三十萬石為率其所費價銀留于江省陸續照數買補還倉毋悞

來春平糴仍將撥運穀石確數以及留江穀價銀
兩先行報部查核并行江南閩浙等省各督撫一
體遵照可也等因于乾隆三年九月二十日奏本
日奉

硃批依議速行欽此

請校頒洗冤錄

刑部為

奏請事江西清吏司案並內閣抄出江西按察使凌
燦奏前事等因乾隆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該本部議得據江西按察使凌燦

奏稱竊惟命憑檢驗而檢驗之法特詳于洗冤錄
一書問刑衙門莫不奉為標準所以別傷痕而慎
命獄至為切要惟是現在遵守率係坊刻其間雜
採平冤無冤箋釋佩觴諸說歷久相沿不無穿鑿
附會之處適滋疑竇雍正十年間經部臣議准條
奏通行各省咨取原本再加校訂此誠

聖朝明刑慎罰之仁實亦有司辨難晰疑之本惟至今
未奉頒行臣愚竊以洗冤錄一書既為驗傷規則
命案根底似宜速示準繩以昭法守伏祈

皇上勅下部臣即行校正通頒各省實為裨益等因具

奏前未查原任湖廣巡撫馬會伯奏稱洗冤錄相傳
已久諸家翻刻每多增刪未能盡一請將洗冤錄
送部再加校閱刊發附入律例遵行等因經臣部
議覆行文各省督撫將洗冤錄送部彙齊校訂刊
發去後嗣據各該督撫咨送到部而臣部河南等
十一司案卷被火焚燒復行文各省補錄原本送
部去後旋據各省陸續咨送到部經臣部于雍正
十三年咨送律例館校訂在案嗣經原任刑部尚
書傅于乾隆元年六月二十一日奏准奉

旨纂修律例現在律例館依次編纂繕寫進呈

御覽恭候

欽定今該按察使奏稱洗冤錄一書既為驗傷規則命
案根底似宜速示準繩以昭法守即行校正通行
各省實為裨益等語應令律例館俟律例告竣即
將洗冤錄作速校訂頒發各省一體遵行等因乾
隆三年十一月初四日題初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請禁獨子出家

禮部為請定獨子出家之禁以勵愚俗事該臣等
議得江西按察使凌燭奏稱民間獨子嗣續所關

而愚民俗見每以獨子為難育輒捨之僧道是生
子本以延宗而反自絕其後愚民固識莫此為善
查定例僧道年四十以上始許招受生徒一人其
獨子不許招受之處未著有例請嗣後民開獨子
槩不許度為僧道嚴飭地方有司明張曉示仍責
令僧道官時加查察倘有故犯本家家長及受徒
之僧道均照違

制律問擬僧道勒令還俗僧道官不行查出一并斥
革其現在僧道內如有獨子出家宗祧絕繼者定
以限期悉令赴地方官首明收其度牒槩令還俗

逾期不首查出並以違

制律問罪等因具

奏前來查乾隆元年十二月內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臣部議覆湖北巡撫鍾保條奏沙彌道童一疏原題內開現在頒發度牒開載律文凡民間子弟戶內不及三丁而出家者枷號一個月並罪坐所由等因其題奉

旨依議速行欽此欽遵在案是戶內不及三丁而出家者枷號一月罪坐所由定例昭然通行已久何況民間獨子出家自己在嚴禁之內今按察使所請

係屬已行之案應將奏請獨子不許輒捨僧道請
定成例之處毋庸再議至現在僧道內如有獨子
出家者定以限期令赴地方官首明還俗等語臣
等伏思未經頒發牒照以前或有似此獨子出家
者而地方官請領牒照時未及清查亦未可空應
如該按察使所奏除老邁殘疾不能還俗之獨子
外其例應還俗者於文到之日該地方官出示曉
諭聽其自首還俗將牒照繳銷違者照例治罪恭
候

命下之日臣部行文各省督撫轉飭各該地方官一體

遵行可也等因於乾隆四年十二月初三日題本

月初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

請將致死胞兄留養存祀監候之犯秋審時

查明父母是否現存子弟有無成丁

刑部為故陳末見事江西清吏司案呈內閣抄出

江西按察使凌燭奏前事乾隆六年四月十二日

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該本部議得據江西按察使凌燭

奏稱竊照弟殺胞兄倫常之變法本難寬從前各

省多有以孤子附請免死減等枷責留養者乾隆
四年因山西大同縣民許直扎傷胞兄許成身死
一案欽奉

諭旨凡弟殺胞兄之犯本應立決而遇有孤子父母年
老家無次丁例得奏請存留奉祀者此法外之仁也
若遂行寬免發落罪止枷責未免過輕許直改為應
斬監候嗣後如有此等案件即照此辦理欽此欽遵
在案嗣因臺臣條議復經九卿定議嗣後凡有一
家兄弟止有二人又復無可立嗣而弟殺胞兄致
死不特非係謀故亦且釁起一時並非肆敢毆兄

出于情廸無奈抵格致斃者仍照許直之案所奉
諭旨以斬監候宜擬秋審時入于緩決另訂一冊進呈
恭候

皇上酌其情罪臨時再降

諭旨等因又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夫殺兄之犯既緩其死猶復矜慎周
詳冀得寬其一綫之生以恤其父母之老疾所謂
仁育義正並行不悖也但秋審冊率照原招核擬或
該犯先有父母而數年之後業已無存則已無庸
留養矣或其家先有幼丁數年之後業已成丁則

已無藉該犯之留養矣若不逐一查明亦恐不無
倖免竊以凡有此等案件應通行各省于秋審時
查明該犯父母是否尚存家內是否仍無次丁一
并核實於秋審冊內聲明以備臨時

欽定等因具

奏前來查弟歐胞兄至死之人本係律應斬決之犯
祇緣該犯父母尚存家無次丁侍養或父母雖亡
并無後嗣承祧既憫其老疾復念其裡祀是以從
前定例遇有此等罪犯均得奉請留養承祀以昭
法外之仁但竟予枷責發落未免過輕乾隆四年

臣部議覆原任山西巡撫覺羅石麟題大同縣民許直扎傷胞兄許成身死一案恭奉

諭旨凡弟殺胞兄之犯本應立決而遇有孤子因父母年老及家無次丁例得奏請留養承祀者此法外之仁也若遽行寬免發落罪止枷責又未免過輕許直改為應斬着監候秋後處決嗣後如有此等案件即照此辦理欽此遵行在案嗣經廣西道監察御史劉芳薦條奏弟殺胞兄留養承祀監候之犯令保釋出獄俟終養之後及該犯生子或繼立有子承祀後再行監禁等因臣部議駁具題復奉

諭旨凡弟殺胞兄之犯本應立決而遇有孤子因父母年老及家無次丁者例得奏請留養承祀此法外之仁也但以立決重犯遽行寬免發落罪止枷責又未免過輕是以從前將札死胞兄之許直改為應斬監候并令嗣後如有此等案件即照此辦理朕從前本意原欲使此等兇犯監禁二三年之後與其改過自新然後免死減等發落今覽御史劉芳藹條奏及刑部議駁俱未曉朕意着九卿悉心詳議具奏欽此仰

見

聖意高深仁至義盡臣工未能體悉

宸衷荷蒙開導隨經九卿悉心定議嗣後凡有一家兄弟止有二人又復無可立嗣而弟殴胞兄致死不特非係謀故亦且釁起一時並非肆敢毆兄出于情迫無奈抵格致斃者該撫引例具題到日三法司仍照許直之案所奉

諭旨以斬監候定擬遇秋審

朝審時入于緩決另訂一冊進

呈恭候

皇上酌其情罪臨時再降

諭旨等因遵行亦在案是律應立決之人得以緩死監

候者非緣本犯之罪可稍寬實由伊父母祖宗無所依倚之堪念也第既入秋

朝審緩決另冊以後年復一年或該犯父母先存今故固已無庸留養或其家先有幼子今已成丁則又無藉承祀此中實宜詳查分別于冊內聲明以備臨時

欽定應如該按察使所奏嗣後弟殺胞兄擬斬監候之案内外問刑銜門于秋

朝審時行令該原籍地方官查明該犯父母是否尚存家內幼子已未成丁并取具印結存案于秋

朝審冊內逐一明晰聲明以備臨時

欽定庶于情法更為詳慎而寬嚴益得其平矣俟

命下之日通行直省督撫一體遵行再查各省秋審另

冊本年業已送到應請以乾隆壬戌年為始所有

朝審另冊臣等即行照例分別辦理合併聲明等因

乾隆六年五月初四日題十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

詳議

請代謝 頒賜

硃批上諭註

爲詳請代題恭謝

天恩事雍正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准內閣典籍廳移

會 頒發

硃批上諭十九本到司隨郊迎至署恭設香案望

關叩頭謝

恩祇領訖欽惟我

皇上

功隆參贊

化淳鈞陶

運聖神文武之猷道開先覺

妙正直剗柔之用德協重光水火工虞畢就範圍之
化兵農禮樂咸資廣運之神乃猶明目達聰勤求
治理取精擇善斷自

宸衷凡茲敷奏之詞咸荷

裁成之誨因人施教舉股肱耳目靡不提撕隨事制宜
合鉅細洪纖盡所折衷配疇園而作則著外王內
聖之良模揭星日以揚輝昭物理人情之極致燁

任忝司臬職愧明刑幸竊

殊恩獲親披誦勸懲攸備能無滌慮以洗心法戒昭垂
敢不夜思而早作自惟恪遵敬守載凜冰淵實踐
躬行永懷

高厚所有感激微忱理合詳請代

題恭謝

請代謝 頒賜

聖祖仁皇帝文集詳

爲詳請代 題恭謝

天恩事雍正十三年五月初四日准 内閣典籍廳移

會 頒發

聖祖仁皇帝御製文集一部來江隨出郊恭迎到署望

關叩頭謝

恩祇領訖欽惟

聖祖仁皇帝

道集大成

聖由天縱

言為世則夏之鼎而殷之盤

學本生知作則經而述則傳發皇萬象搜羅皆天地之
奇暉映三才杼軸盡典墳之秘冠古今而首出率

臣庶以會歸我

皇上

繼述勗昭

顯承德懋

布九重之化啟金匱而叶鴻模

秉大孝之誠觀瑤篇而深孺慕爰聯珠以編集為典
為謨乃合璧而成書有倫有則音宣金石采麗雲
霞允宜什襲深藏重比球圖之守何意縹緲下逮

新傳

渙汗之頌伏念卑微仰叨

異數感

高深之靡既愧精奧之莫窺矢志遵循披卷帙而欽承
至寶長言紬繹勵身心以敬答

殊恩謹將感激微忱詳請代

題恭謝

請代謝 頒賜

世宗憲皇帝文集詳

為詳請代 奏恭謝

天恩事乾隆四年八月初三日據提塘官費捧

世宗憲皇帝御製文集一部隨即躬趨郊外跪迎至署恭

設香案望

關叩頭謝

恩祇領訖欽惟

世宗憲皇帝

體天法道

出震乘離

十三載惕厲憂勤風昭於變

億萬年顯承謨烈德合作求本大典以立大經
至治洽文明之化彰世法而貽世守

王言皆謨誥之垂乃猶篤志典墳游心載籍輒萬幾之餘

暇發六藝之精華表炳千言同麗天之日月淋漓
萬象若行地之江湖

睿藻纘紛光融玉版

鴻章璀璨采溢瑤編我

皇上

大孝光天

至仁育物

惟精惟一紹十六字之心傳法

祖法

天開百千禩之治統念善繼必先善述而紹聞即以紹庭

爰奉

道編鐫藏

冊府宏敷

文教頒示臣工 壽猥列徽班章邀

寵錫琅函敬啟 潮瞻就于當年什載以珍結愚誠于生
世所有感激微忱擬合詳請代

奏恭謝

請代謝 頒賜明史詳

為詳請代

奏恭謝

天恩事乾隆五年四月初二日荷蒙

皇上賞給

欽定明史一部到江隨跪迎至署恭設香案望
闕叩頭恭謝

天恩祇領訖欽惟我

皇上

學憇三才

治臻一道

重離繼照萬方依日月之光

出震當陽六合慶風雲之會

禮明樂備究三代之質文

化洽風翔酌百王而損益固已苞今涵古鑠後超前
矣茲以有明立一代之典章勝史繫千秋之烟鑒
而二百餘年之制度文章考徵不信一十六朝之
賢謂奸慝予奪未彰迨夫議禮追尊紛拏衆論降
及衣冠門戶顛例羣倫倘不別運會之汗隆何以
昭懲勸之法戒恭承

先志慎厥表揚載

命儒臣詳行蒐輯經

三朝之直筆成一代之完書是曰是而非曰非允符大義
褒則褒而貶則貶舉常經鐫以來梨演成縹帙

川溥

涣頌之典聿昭彰輝之公燭仰沐

殊榮獲瞻

鉅冊示權衡于指掌燦義蘊于列省臧否所加從違
斯必敢不益修職事無貽臣分之羞永念

典型長被

聖朝之化所有感激徵悅理合詳請代

奏恭謝

請代謝 頒賜康濟錄詳

為詳請代 奏恭謝

天恩事乾隆五年十一月初十日據駐京提塘晏奪魁

恭賚

御賜康濟錄一部到江隨躬趨郊外晚迎至署恭設香

案望

關叩頭謝

恩祇領訖欽惟我

皇上

大知宜民

至仁育物

政修六府庶績其凝

範錫九疇兆民歸極合十五國之剗瘠燥濕並厘
帝心萃億兆人之衣食身家舉闢

睿慮猶以積貯為民生本計備荒乃經國先圖暑雨祁
寒難必天行之豐歉耕三餘九端由人事之綱繆
爰徧庶濟之模用溥

惠懷之德第已饑已溺未必焦勞於樂利之時即乃
痾乃瘳大抵予患于困窮之後何期羣黎溥育尚
厪念于如傷夫且百室攸寧猶不忌夫粒食誠憂
勤之獨至抑史冊所罕聞凡在人倫能無啞戴燁
謀膺司牧愧乏誠民阜俗之猷幸際昌時敢忘思

患預防之計惟有欽承

寶錄思事豫則立之良圖庶幾仰答

仁恩抒安不忌勞之至意所有感激微忱擬合詳請代

奏恭謝

請代奏貳封曾祖許

為敬陳下悃懇 恩轉

奏循請移封以光泉壤事乾隆二年十二月初四日

恭遇

恩詔內開一從前恩詔後官員有陞職改任及加級改銜者照其職銜給與封典欽此遵查據前係廣西道

監察御史署理江西按察使印務于乾隆二年十月內奉

旨實授江西按察使本年十一月十六日引

見回江抵任視事實係從前

恩詔後陞職應照陞任職銜請給

封典例得邀封二代是燇之祖父母父母皆得叨受

恩榮同膺

錫命矣伏念燇曾祖父邑庠生漢翀出身儒素砥行力學歷四十年未邀一科貲志以終曾祖母胡氏操勤井臼荼苦備嘗先後勗勉燇祖燇父于學燇幼

年時猶得親承教誨年九十有五及見燭入庠而
歿是燭今日幸叨

天恩備員風紀固賴祖父母父母教育頑復之恩而曾
祖父積善貽謀曾祖母慈恩撫育均為罔極今祖
父母父母已荷

覃恩而曾祖父母未得同邀

曠典追維水源木本實覺感愴難安伏查雍正十三年

九月初三日恭遇

覃恩安徽按察使劉柏雲南按察使徐嘉賓俱請將本

身及妻室應得

封典移封曾祖父母皆蒙

天恩照所請行仰惟

聖朝孝治隆

尊親之典廣

推類之仁凡在臣工莫不沾被用敢不避冒昧仰額

憲慈代爲陳

奏情願將燇本身及妻室應得

封典循照劉柏徐嘉賓之例移贈曾祖父母倘邀

聖慈俞允俾燇曾祖父母獲叨

恩榮先生泉壤豈第燇曾祖父母叩戴九原即燇與世

世子孫感沐

皇仁將億萬斯年永無紀極而頂領憲德同茲不朽矣

請設囚糧并油鹽柴菜錢文議

爲欽奉

上諭事會查得欽奉

諭旨設立囚糧一案本司道等遵即細加確核竊以囚犯身干

憲典雖罪由自作但幽禁囹圄頗送無人饑餒誠所不免查江省寧南等七十八州縣監犯口糧除奉

新一邑原編銀九兩六錢外其餘向無額設雖有捐備之規究非經久之道欽承

恩旨自應一體酌設以昭

欽恤請嗣後一切繫獄重囚每名日給米一升油鹽柴
菜錢五文俾各犯日食有資免于饑餒但查各屬
囚犯多寡不一不在地方之大小而在風俗之淳
鄙故有衝煩大邑而囚獄無多者亦有簡僻小邑
而訟獄繁滋者今謹酌量地方事務及現在囚犯
多少分爲五等如南昌府之南昌縣新建縣寧州
吉安府之廬陵縣饒州府之鄱陽縣南康府之都

昌縣贛州府之信豐縣以主七縣罪囚極繁每縣
請設囚糧六十石油鹽榮菜錢三十千文南昌府
之豐城縣袁州府之萍鄉縣臨江府之新淦縣吉
安府之安福縣廣信府之上饒縣銅州府之樂平
縣浮梁縣贛州府之贛縣寧都縣會昌縣以上十
縣罪囚稍繁每縣請設囚糧四十石油鹽榮菜錢
二十千文瑞州府之高安縣新昌縣袁州府之萬
載縣臨江府之清江縣新喻縣吉安府之泰和縣
萬安縣撫州府之臨川縣崇仁縣建昌府之南城
縣南豐縣廣昌縣廣信府之玉山縣貴溪縣饒州

府之餘干縣德興縣南康府之星子縣九江府之
德化縣彭澤縣南安府之上猶縣贛州府之雩都
縣瑞金縣石城縣安遠縣長寧縣以上二十五縣
罪囚稍簡每縣請設囚糧二十四石油鹽柴菜錢
十二千文南昌府之進賢縣瑞州府之上高縣袁
州府之宜春縣吉安府之吉水縣永豐縣撫州府
之宜黃縣東鄉縣廣信府之弋陽縣饒州府之安
仁縣南康府之建昌縣安義縣九江府之湖口縣
瑞昌縣贛州府之龍南縣以上十四縣罪囚次簡
每縣請設囚糧十六石油鹽柴菜錢八千文南昌

府之武寧縣奉新縣靖安縣袁州府之分宜縣臨江府之峽江縣吉安府之龍泉縣永新縣永寧縣撫州府之金谿縣樂安縣建昌府之新城縣瀘溪縣廣信府之鉛山縣廣豐縣興安縣饒州府之萬年縣九江府之德安縣南安府之大庾縣南康縣崇義縣贛州府之興國縣定南縣以上共二十二縣罪囚極簡每縣請設囚糧十石油鹽柴米錢五千文以上共需米一千八百六十四石共需錢九百三十二千文其米請于本屬常平倉穀內動支以一米二穀扣莫秋成之後請動藩庫存公銀兩

買補其錢文除奉新縣原編銀九兩六錢即存留
本縣支發餘銀照舊解給南昌縣外其不敷及原
無額設之處請於各州縣應解司公費耗羨內動
支仍令各州縣不時稽查毋許禁卒胥役人等扣
剋短少設立循環二簿每日按名登註給發錢米
若干開具管收除在月終註明總數送院司倒換
年底彙造摺冊由藩司造報

奏銷有餘存支不足照補則囚犯口食有資無饑餓
之憂而上下考核有憑無侵扣之患矣再查本署
司衙門司獄一監經前院安 指置囚糧田七百

二十七畝歷係司獄經管收租除完納條漕外收存穀石支給一切發收解審人犯口糧并冬夏席薦姜湯脩理監倉添置刑具一切雜費年底造冊報司循行已久應請照舊支辦其油鹽柴菜錢文即于此項租穀內酌量變給其或年歲豐歉不齊人犯多寡不一致有不敷臨時詳明酌補並令統照州縣設立循環月報送司倒換以便稽查是否妥洽詳候核

題遵行

請改撥都建二邑汎兵議

爲備呈營汎地勢情形酌請聯絡以重地方事會
查得九江協詳請改撥都昌建昌二縣汎兵一案
緣九江協駐劄潯郡向撥協標千總一員貼防南
康府屬之都昌縣而都昌縣離康郡水路止六十
里相距潯郡則水陸一百七十餘里必由南康而
後達于九江凡文移往來支領餉米涉湖越嶺寫
遠糾廻首尾間絕又南康府建昌縣之驛南豐安
軍山口山下渡等汎距康郡百里及百六七十里
不等而與九江協之安義德安二縣毗連向係南
康營撥兵防守聲勢睽遠不相聯絡是以九江協

議將九江防守都昌縣汎之兵移駐建昌各汎而
以南康營駐防建昌各汎之弁兵改撥都昌縣汎
則形勢連貫而呼吸相通先經會議詳奉前督

憲咨達嗣奉部咨以九江向撥協標千總一員

帶兵三十名貼防都昌南康向撥外委一員帶兵

三十七名駐防建昌今若彼此調撥恐都昌汎兵

較多而建昌各汎兵數轉少其間不無有餘不足

之處并原防九江協之千總是否同兵一體移駐

建昌行令查明具

題等因又經會查都建二汎原各額設步兵三十名

祇因建汛係屬衝要差使紛繁而九江營馬兵無多不能調撥遂撥南康營馬兵七名協濟相沿已久故建汛有三十七名之數今應將南康馬兵七名仍留建昌協濟止以步兵三十名與都昌縣汛彼此調撥並無有餘不足之處至建昌所設外委一員都昌所設經制千總一員外委千總一員應同兵丁一體改撥移駐一轉移間而營制地勢俱聯絡得宜矣

請濬歸極津議

爲請濬水道以奠居民事竊照南昌省城內東北

一隅地勢窪下內有東湖一區袤廣約六七里為城內諸水歸匯之所向濬溝道九處名曰九津以洩其流達於江湖俾免潦積然久廢不治津道堙塞邇年以來居民蕃庶傍湖而家者數倍於前每值春夏陰雨湖水泛漲數百餘戶之廬舍圈壁盡遭淹浸而潮濕薰蒸亦復疾癘間作雖有惠民門之五事津埠藉通洩而五事津地處高阜當江水漲盛則外高內壅恐江水遂注入城反將閘口堵禦必俟江水退落始行放洩而城內已受浸窶之患殊非利導之法查湖之東北原有豫章溝一道

通於永和門之歸極津以洩湖水開自前明碑碣
現存今年久淤塞古迹雖存淺不盈尺溝傍多屬
民居更難寬濶貢院前迤東向南一帶地勢曠下
積潦所歸若從此開河一道引水左繞從歸極津
北出歸於蜆子湖使通湖之水得以暢流可無壅
滯路南路東應建石橋三座并墁石路以便人行
歸極津建立石閘一座以時蓄洩委員勘估通計
約需工料銀一千五百兩零查憲臺衙門向有
鹽商規禮銀三千兩原係存辦地方公事之項應

請

奏明即於本年豐規內動用銀一千五百兩遵委要員及時濬理則居民永莫利賴無窮矣是否可行遵候勘定施行

老幼貧民負賣私鹽并裁存廵兵議

為遵

旨議奏事會查得奉戶部議覆直隸總督李陳奏年六十歲以上十五以下及少壯之有殘疾者其婦女年老而孤獨無依者許其背負鹽四十斤易米度日但地方情形必須因地制宜斟酌盡善行令各省再行悉心妥議具題至巡役應否裁留之

處亦應一并妥議題報等因奉檄行令本司道等
會同妥議詳報本司等遵即會查竊以矜老恤幼
固

聖世之寬仁絕弊除奸亦

國家之常法其間斟酌損益莫要於因地制宜江省
行引地面相距場竈率數千里與產鹽處所形勢
不同固無大窩巨販占地興私但界連閩浙毗察
粵疆而附近不法奸民每利私鹽價賤輒行越販
隣私或肩挑背負或車運船裝侵害淮引在在皆
有久經查飭查禁不能盡除則無藉窮民借端興

于

奏銷時將外結贖錢及支用數目分晰造冊報部
查核如有盈餘留存下年應用如有不敷一體于
司庫存公銀兩內請領補給則囚犯寒暑疾病皆
有所資而

皇恩浩蕩益昭

欽恤之仁矣是否有當理合會詳憲臺核

題

請給遞解軍流人犯并隨行子女口糧議

爲教陳管見等事查議得發遣軍流及一切遞解

人犯口糧一案遵奉 部咨行令照依囚糧之例
于存公銀內動支散給至應給之數或先領公項
銀兩存貯州縣以備給發或令州縣先動正項銀
兩墊發年底報銷請領給還必須因地制宜悉心
酌議等因遵經行據南昌等十三府屬議詳前來
本司等會查遞解人犯口糧先于康熙二十八年
奉 前撫憲宋 題准照江南之例每名日支粟
米八合三勺遇有常平倉州縣以穀折米如經遇
地方無常平倉州縣准動正項錢糧買米支給造
冊報銷其遞解逃人亦照囚犯之例支給等因通

飭遵照在案然定例以來江省各州縣遇有接逋
之犯仍係州縣自行捐給歷未動支報銷今奉准
部議以衝途州縣捐墊維艱給發難過恐致饑荒
議照支給囚糧之例於存公銀內支給此誠仰體
皇恩矜囚恤屬至意惟是州縣衝僻不一則給逾人犯
亦多寡懸殊自難懸定似不便預領公項銀兩存
貯支給應嗣後凡遇一切解 部暨接遞軍流
旅逃及奉 部递回各省安插與本省發遣各犯
俱今州縣先於征解耗羨銀內動支墊給年底造
冊呈報詳咨請領司庫存公銀兩補項仍令按季

先將接遞某省何項人犯遞解某處月日冊報察
核至解犯口糧 定例日給粟米八合三勺長途
餓殍實覺不敷日食應請即照支給囚糧之例每
名日給米一升油鹽柴菜錢五文仍照解犯 定
例日行五十里計箇道里之遠近按數給發則解
犯口食充裕且計程授食亦不致尅短浮冒而罪
犯更沾實惠矣抑本司更有請者軍流等犯僉解
他省每多攜帶子女隨行雖無一體給發口糧之
例但既行隨帶若不議給口糧必致以一人之糧
而供數人之食似仍不免餓餒應請凡有隨行于

女三歲以上酌給一半十歲以上并請一體照數
支給所給錢米務於當堂給犯親領倘有短少尅
扣及給發不時察出詳請參究則正犯與子女均
得仰沐

聖恩不致啼饑道路矣是否有當相應會詳 憲臺核
題

一 請內河船隻編號議

爲飭議事會議得內河船隻應作何連坐互結之
處遵奉飭行查議就經移會轉行南昌等各府議
詳前來本司等覆加細核江省襟帶江湖當浙閩

楚粵之衝客商舟楫絡繹星馳奸良不一若非立法稽查何以綏安行旅伏查各項船隻歷有編查連保之法祇緣各處口岸船隻土著者少外集者多人既殊方船亦各式雖挽泊各有定埠而攬客載貨去住靡常雖有隣船不皆素識多係偶爾相依詎能保其必無為匪惟同鄉同里俱在本境攬載之船稽查互結似為較易但伊等各謀生業後先四出回往靡常又難逐次編排使無遺漏就使編排清楚迨本船事發而隣船已復他往根究處治率多未便此所以雖有編查之名終乏編查之

實也今據各府詳議或請嚴保結于隣船戶族或
請重稽查于行華汎兵各執其是而不能相通但
船隻既有不同則稽察勢難盡一本司等竊以法
在可行政期不擾隣船戶族止能保其同帮本籍
行華汎兵止能查其寫載經行必宜量爲區別庶
不强以所難而責任可專應將本邑船隻責成于
隣船戶族外米船隻責成于船行埠頭查本邑船
隻有自造者有租賃者船戶有居于城鄉者有以
船爲家者雖不盡同要皆本地有籍民人應責成
鄉保造冊報縣分別在城鄉居住者取具戶族隣

佑甘結其以船爲家者取具戶族隣船甘結如係
貨租之船並取船主甘結該縣即給與印照編號
船旁以便稽查其船現在籍者隨時發給已外出
者四日補領其外來攬載船隻應責成船行埠頭
造冊報縣查明何處船隻或係本省或係江南或
係湖廣即取各籍同船的保船行埠頭并具保結
即于所在地方暫給印票以便沿途稽驗不必編
號俟船回原籍另聽本籍地方官編查以上本邑
外籍船隻既各給有印票攬載開行之後經過地
方則責令塘汛稽查如有爲匪事發所在有司查

明照票移行給照之地方官將保甲行埠隣船分
別連坐則責成專而稽查亦易矣本司等更有請
者鄉保行埠造冊刷照需用紙張等項雖屬無多
誠恐不法之徒藉端科斂滋擾船戶亦未可定應
飭地方官自行捐備併飭各屬明白曉示妥協辦
理以仰副憲臺戢匪寧民惠保商旅之至意緣
奉飭議事理理合會詳憲臺核奪批示遵行

請移撥水陸塘汎兵丁議

爲欽奉

上諭事會看得奉准部咨將水陸墩汎查有兵丁甚

少之處移營撥補造報一案遂即移行鎮協各府確查去後茲准南昌等鎮協并南昌等府各移覆前來除通省水陸墩汎已照地方衝僻情形安設汎兵并無甚少應行撥補之處毋庸更議外查准南昌鎮移稱饒州營之白沙洲汎僻處孤洲無關防範其童子渡人煙稠密往來通衢應即改移以資防守再四十里街為往來絡繹之地居民稠密應於此地添設一塘撥兵五名防守以衛商民等語本司等細核部議原止令將現設塘汎處所酌其衝僻果係汎要兵單量行撥補其改移添設

之處本未議及但護汎安塘期于保衛自應因地
制宜今查白沙洲水汎僻處一隅草洲沙岸駕遠
烟村水漲則一派汪洋舟楫從無停泊水涸則遠
離湖岸干河道又難以稽防而縣北之童子渡爲
大江西北兩省通衢往來輻輳實較白沙洲爲要
行據縣府所議僉同應將白沙洲水汎移駐童子
渡庶汎守不爲虛設而兵力歸工實用至四十里
街袤長三里居民稠密既屬緊要通衢亦應添設
塘汎一處即于本營撥兵五名防守則巡防益密
而形勢亦固但係改建事宜其兵丁應俟定議後

請項添建營房再行撥補又准賴南鎮移稱寧都
營江口水汎一處爲寧石兩邑衝要水道陳圍堤
陸汎一處亦係四達通衢從前兩汎各設兵五名
一遇公務差遣則巡防實屬不敷酌于存城額兵
內抽撥每處添兵五名等語查與 部議相符業
經該營撥補造報毋庸再議又准移稱吉安府永
豐縣藤田一塘共轄都分一十二處地方遼濶巡
察難週安兵五名實屬甚少請于南坑汎內撥兵
五名存城兵內抽撥十名并將上固汎外委一員
移駐協防其南坑汎地偏僻仍存兵丁五名足敷

巡防無庸撥補等語行據縣府察勘無異相應如
議移駐以重汎守其應添營房亦俟酌定請項添
建至移稱吉安一營請添設千總把總三員馬步
戰守兵一百五十五名之處查 部議專指塘汎
兵丁若添設本營官兵又閩軍制似未便據咨率
請應移行再加核議果應添設另詳請

題可也又准潯協移稱南康府建昌一汎地當通衢
差使繁多所設驛南軍山口山下渡豐安四汎原
設兵四名較之德安德化通衢墩汎少兵一名查
彭澤瑞昌安義蕭家嶺四汎頗覺偏僻議于彭澤

汎撥兵三名蕭家嶺撥兵一名瑞昌汎撥兵二名
安義汎撥兵一名共兵七名以四名分發驛南等
四汎每汎添兵一名其三名補入建昌汎等語查
與一部議相符業經該營撥補造報亦毋庸議又
准袁臨協移稱所轄樟樹營地當孔道水陸衝津
兵丁不敷應付詳明通融辦理于各塘兵內二月
間撤回一名接應差使十月份仍行撥補今仍請
照舊辦理等語查該營差重兵單歷係詳明通融
辦理從無貽悞似應照舊辦理亦毋庸更議合將
取到各鎮協清冊分晰會詳請咨 大部

講定汎兵更替并稽察匪船議

爲欽奉

上諭事會看得欽奉

諭旨守塘汎兵輪流更換并船隻編號一案查江省東接三吳西連荆楚地方遼濶防守宜嚴緣從前各汎兵丁未定有輪流更替之法每多棄汎潛歸因許其攜帶家口原以一其心志俾得專意汎防守安心巡緝詎駐防既久漸與居民熟暱而地方奸宄亦因之勾結往來不肖兵丁緣之為利馴至受規豢縱串匪滋奸竄有如

聖明遠鑒者是常川汎守誠不若輪替差防也惟是江
湖汎地每多汊港支河恐輪班初到之兵一時未
能熟悉今請立半年更替仍行按季抽換之法如
各塘兵丁約計四名五六名不等令該管營員將
每季應換五六名者抽調三名應換四名者抽調
二名各留其半以便指示港汊緊要之處俟下季
再行替換復將上季換到之兵畱汎指示新兵如
此輪流更替槩不許攜帶家口官則每季派撥兵
實半年輪班既無內顧之虞復免勾結之弊而地
方匪類亦不敢恃以為援至于汎兵竭力防緝有

能拿獲竊盜者每賊一名量行給賞銀一兩拿獲成夥積匪大盜者守糧加等拔戰戰糧拔馬馬無記名挑補外委其息玩踈縱者初犯重責再犯革伍如有交結奸匪即照捕役交通盜賊之例治罪如此則賞罰嚴明而地方得以資其防禦矣再查口岸船隻及漁船編號之處久奉

定例遵行但恐日久法弛以致良奸莫辨應令地方官再行實力稽查將在埠船隻設立印簿開明船戶姓名照例取具船戶隣佑埠頭各結五船連保給與印照飭令行家埠頭凡無印照之船槩不許

任意攬載而客商亦不得冒昧催行如或有外來之船裝載到地欲攬回載無憑取具隣佑各結者所在地方官查實即取行埠并同幫甘結誓行給票俟回至本地方繙換並將漁船加謹稽防立號編伍許以公首之法懲以連坐之條通令保甲塘汛一體查察如有並無票號船隻即以匪船拿究如此則盜賊無由托迹而地方日見寧謐矣

請免關防府州縣刑招二房議

爲請定關防府州縣刑書之例以杜弊端事會看得奉准 刑部咨行查議關防府州縣刑招二房

書吏一案遵行各府屬確議去後茲據南昌等十
三府僉稱關防實有未便并無公費可支請仍循
舊制每情詳覆前來本司等覆查府州縣書吏向
係散處公僻出入自便玩法之輩誠不無撞騙招
搖舞弊滋害固宜立法防嚴但府州縣為地方親
民之官與院司體統攸殊職司不一如州縣之檢
屍驗傷勘驗盜情以及查田踏界均湏刑招二房
相隨填格寫供他如因公差調會審會勘更湏隨
行辦事即知府亦有盤查拆封因公赴省等事書
役均應跟隨豈能長肩內衙候班輪換況衙署寬

察不一轉使與家人長隨逼近一處保無勾通內
幕宣洩事機為弊更易且江省十三府七十八州
縣均無存貯公費可以動支廩膳之資又將何出
查刑名稿案例不得假手書吏又招房錄供例將
所錄供詞讀與兩造共聽果與所供無異方令盡
押該有司即將供詞帶入內衙親自定稿

今典昭然惟在府州縣官實心遵奉一切招案供看
詳慎辦理悉出親裁招房惟今聽審時在旁照錄
供單刑房惟于定稿後入署照繕文冊此外署無
假手雖有奸胥亦難滋弊似不在關防內署也山

東白泉司所奏事屬難行應請仍循舊制理合具
由會詳俯賜核題

請免鎮集村庄築堡建臺挑濠設械議

爲遵 諭密議事查議得盜賊為民生之大患戢
弭之法誠不可不預事講求如條奏內稱凡鎮集
村庄富民出貲貧民出力築堡以捍衛建臺以瞭
望挑濠樹柵以防嚴設械派夫以守禦固屬衛民
至計而山陝地方現在行之有效者也第南北之
形勢不同人情互異又有難以槩論者山陝地方

率係平原沃野地曠土衍道路四達築堡設守形勢相宜江西水則長江匯澤陸則密箐深林居民依巖傍水團聚成村雜以林麓間以池塘率皆竹樹茂密籬落縱橫原非山陝之平行通達者可比居民無論貧富多以力穡為事寸壠撮土皆其所惜實無曠土平原可以建牆築堡此其形勢之不同也山陝民戶殷阜人情勇于趨公江省殷富之戶無多中人之產率係耕鑿所餘既難責以捐資而貧民作苦莫非饔飧所賴更難責以輸力一經派撥滋擾必多此又人情之互異也查現在民居

柵密之區街頭巷口俱樹立柵欄村民輪流支守
保甲以時稽察鄉民復設有號鑼一遇警急即鳴
鑼集衆遠近民人聞聲赴救有不到者鄉例有罰
互相守相助實亦未始不為嚴密至崎零之戶傍田
築舍散處零居各圖其便原無諭盜之具自足防
維實與山陝不同是築牆建臺挑濠設守之事不
特勢屬難行抑亦事所不必既不能建築牆堡則
亦無庸議設瞭樓更不必設立村長以司修理看
守矣至號銃弓箭器械原非民間所宜有責令置
備亦覺未便再賭博誠屬盜源但向例責成保甲

隣佑稽察查拿亦爲嚴密總之靖盜安民爲地方
首務要在文武員弁實心稽察清保甲嚴汎守杜
宵小於未萌而不視為具文期有實效將地方日
見敉寧奉 諭係奏內事宜在江省實係無益應
免飭行是否有當理合備覆 突臺核奪

請清詞訟行保甲議

爲遵

肯酌議事會議得欽奉

諭旨飭議刑部侍郎鍾 傷奏清詞訟以杜命案行保
甲以靖盜源一摺本司等遵奉 劄行細加酌議

伏查 原奏內稱人命鬪毆之案或因田產錢債
微嫌起釁先控州縣不行准理或拘審遲延或割
斷未允致愚民不甘逞兇釀命請

勅有司悉心化導清理詞訟以杜命源等因竊惟地方
命案事緣鬭毆者十居七八率因田產錢債口角
微嫌一時不忿鬭狠成命州縣與民最親而自理
事件又宜有限期果能于平時隨時隨事開誠化
導遇有詞訟則刻期齊犯平情酌理剖斷公明自
將消憤息爭歸於敦睦乃有司往往以教化之事
視為迂緩迨訐訟到官復以雀角細故或延擱不

結或草率斷理甚至混發鄉保地隣查覆俾各袒其私朦官滋弊不知有司所視為一州一邑之細故即小民一身一家之切害既不能潛移默化于先又不能晰理平情于後愚民積忿不平勢必逞蠻滋事此地方命案所由不息也今侍郎鍾奏請督令有司化導清理實足杜塞命源倘地方官平時不能化導解紛迨訐訟到官又復怠玩不結剖斷不公致原被人等挾忿滋事釀成人命者實爲溺職請照例嚴參上司徇縱一併參處庶事端日息而命案日省矣再原奏內稱盜賊行踪鄉

里易於知覺至臨時又有聚集之處十家比隣斷無不知無如愚民顧恤鄉情復畏仇恨往往明知隱忍地方官止究正盜不問保甲是以門牌徒設而窩匪如故請

勅有司實力奉行以靖盜源等因查弭盜之法莫先保甲原以密在比隣易于覺察江省承辦盜案例皆飭究保隣惟積盜所居率皆孤僻之區曠遠無隣其聚集上盜之所或在巒林或在孤廟未免難于踪跡地保相隔距遠庸亦有不及稽覈之處地方官因之稍為寬假亦未可少但既屬地保則事有

專司知情隱匿固法在必究而失察不舉亦罪有
應得今侍郎鍾奏請力行保甲實足戢止盜源
應令地方官遇有盜案事發必查究窩聚處所之
地方保甲牌長分別懲責仍將發落緣由附疏聲
明則稽嚴益密而盜匪自戢矣本司等管窺之見
是否有當理合會詳伏候 憲臺核奪覆

奏

脩備關隘議

爲稟覆事竊查建設關隘原以保境防姦實為封
疆切務本公司遵蒙 前憲劄諭細查所屬除向無

關隘之南昌臨江撫州饒州南康五府并鄉民自設之民隘地非衝險無關屏被控扼之吉安贛州二府及建昌府之廣昌縣廣信府之廣豐上饒二縣均毋庸議外又建昌府新城縣之得勝關該府既稱路當四達人烟湊集設有塘汎毋庸復設并界連之杉關黃土關邱家隘廣信府廣豐縣連界之二渡關木城關上饒縣連界之岑陽焦嶺撩竹三關鉛山縣連界之溫林觀音分水三關均係閩省所屬現在閩省設汛防守應聽閩省查勘亦毋庸置議外又南安府之大庾縣設有梅嶺關一座

實當交廣之衝為省南之門戶現在關座完固汎
防周密又廣信府鉛山縣之桐木關界連閩省之
崇安縣為經商之大道現在亦屬堅固又有雲際
關火燒關界連閩省之光澤縣山徑僻仄原非衝
要亦無圮損應飭地方官時加查勘偶有圮毀即
及時粘補亦無庸更議脩脩外其瑞州府稟請于
新昌縣所轄之黃岡洞添設弁兵之處查黃岡洞
界連楚境險阻綿曠地方奸匪每多盤踞滋事近
雖封禁嚴密設有巡檢哨弁時加查察甚為寧謐
惟兵役無多酌議添設似亦先事之良圖但恭繹

諭旨原奉將舊有關隘因便查勘講求以時脩備新昌
黃岡洞向未設有關隘而該府所請又閱抽調兵
丁移弁防駐似與原奉脩備舊有關隘之

旨不符應飭該府查明當日移駐巡檢哨弁原案勘度
情形果應抽兵添防另詳請奪又九江府稟稱護
城石砌傾頽請加修葺并籌議榷關防禦之處查
與

諭旨亦屬不符果應作何修築防守亦應飭行查明另
詳候奪惟袁州府稟稱該府宜春縣界喝斷山舊
有太平關一座萍鄉縣北之案山嶺舊設有關

座西之揷嶺關舊設有關一座結茅嶺舊設有關
一座均為江楚之咽喉省西之屏蔽所有舊關俱
經圯毀本司查太平關案山嶺為楚南瀏陽之接
壤揷嶺關結茅嶺為楚南醴縣之通衢均為楚粵
滇黔之要道各關俱在崇山複嶺之中扼臨險阻
實係嚴疆今舊關盡圯似應脩備以資保障應請
撫憲因便查勘定奪又廣信府玉山縣之屏風關
實為江浙通衢但路當孔道山非險阻且村莊稠
密旁路可通而東北五里即屬草莽設有員弁足
資防守似非甚急亦應聽候因便勘奪至該府又

稱貴溪縣之昂山關有名無關但地當萬山之中
舊有土寇之患請於茅坪村雙圳村添設營汛等
語查與

諭旨不等亦應飭令再加查勘另詳可也緣奉劄查事
理合將查明緣由逐一備陳統唯憲鑒覆

奏

烽火磣六汛防兵議詳

會查得安慶營詳彭澤縣烽火磣等六汛應歸西
省南湖營撥兵防守一案奉憲臺批司會同酌
議詳奪等因遵即移會檄行九江府確議去後茲

據該府詳移淮南湖營覆稱敝營額兵僅止三百八十七名內除協防外委及親隨公費及派撥二十一處塘汛防兵船兵防守七門防查火藥庫看管縣貯砲位兵丁外餘存城兵丁同字識僅止九十二名以之防禦車獄並各項差遣甚不敷撥遣未便又益以峯火礮等六汛應請仍舊等情又據彭澤縣議稱峯火礮等六汛內有茅湖洲一汛地係崩江並無帆檣灣泊應請裁撤其餘五汛內峯火礮魏家洑沙灣同新移余家洲之大灣四汛每汛止應設兵四名惟馬當一汛人烟稠密灣泊船

多應談兵六名共應需兵二十二名其汎地若議
歸西省管轄將院營現在守汎兵丁三十二名之
內抽撥二十二名歸于南湖營管轄等情又據移
詢安慶營覆稱安營原撥防峯火磣等六汎兵丁
共三十二名今議將此六汎歸南湖營管轄應將
原防內撥兵一十一名歸南湖營管屬防汎其餘
兵丁撤回安慶營接濟差護等語又據移准九南
協覆稱峯火磣等六汎安慶營兵丁防守數百年
來防查巡緝役無疎虞今議以院營兵丁改歸湖
營管轄管制牽混非有裨益且南湖營處於江匯

交扼之處業已汎廣船多差繁兵少不敷供護斷難抽撥兵丁以防守峯火礮六汎等語據該府議稱請照九協雍正十年初議將皖營現存汎兵抽撥二十二名歸併南湖營管轄防守五汎餘兵十一名減還皖營以應差遣等語各持一見由府詳覆到司本司等覆查安慶營峯火礮六汎地屬彭邑汎隸皖營就勢而論自宜改歸江省以清此疆彼界之防唯是改汎必先籌兵兵不敷撥隸皖隸湖猶屬盈此絀彼終非定制是以雍正八年奉前督憲飭議或請割製江防而以潯營越管湖汎或

請裁撤汎地而以南湖無轄皖兵屢駁屢詳無非遷就狃合之計充不可行至雍正十年內始經前司會詳仍照舊制蓋實有難以更張者今奉飭再行酌議行據該府縣又請裁撤茅湖洲一汎并抽減峯火磣五汎防兵存兵二十二名改隸南湖營此與從前所議裁撤夾口茅湖二汎改隸潯營何異現在各處要口多有添汎添兵而沿江要汎當南北之險衢扼兩江之門戶反議裁減似覺非宜竊以江皖雖為隔省莫非地方公事均屬憲節統臨原不容有所岐視今皖營祇以汎廣兵單不

敷差遣詳請改汎歸江撤兵應道不知南湖營額
兵三百八十七名除撥防各汎巡哨及一切雜差
外存城實止九十二名以應各種差遣汎廣差多
彼此同累既難復行抽撥若撥皖營汎兵改隸南
湖則皖營之兵仍屬不敷徒事紛更究為無益若
遽議增設則

成制已久原案無稽事闕改隸亦不便率行

題請查南湖安慶分汎現以小孤山為界小孤以上
南北口岸汎地皆屬南湖小孤以下南北口岸汎
地皆隸安慶自是截然況設汎以來垂及百年彼

此相安未聞貽誤沿江重地兩省接壤犬牙牽制
所在多有應請仍照前司會議仍循舊制無庸更
張似屬妥洽緣奉批議事理合就詳請憲臺核
奪

請嚴夾槳船乘危搶奪議詳

竊照沿江一帶之南昌南康饒州九江四府所屬
向設有救生船隻凡商船往來陡遇風迅乘時拯
救原以便行商而重人命為法至善今本署司訪
聞大姑塘沿江一帶每逢偃風時作商船危迫救
生船隻飛棹搶救時輒有一種夾槳小船平日以

擺渡營生遇有客船遭風即群櫂前往名為赴援
其實利在客貨竟有將商人行旅貨物恣行攬搶
飄然散去而救生船隻遂亦乘機搬匿專以取財
而置人命於不問迨經商人稟報地方官查究時
夾槳船隻早已星飛遠散無可查拿救生船隻即
有搬取客貨者亦槩諉之夾槳船戶無可致詰種
種不法貽害商民最為切弊本署司伏查救生船
隻原有編列字號各該地方俱有戶名冊籍可稽
惟夾槳船隻既未編列字號又無冊籍可稽所以
一遇風波輒即乘機搶掠肆無所忌查夾槳小船

屯集處所原有一定口岸應請飭行四府治河各屬凡有救生船處所將所有夾槳船若干隻船戶何人查明姓名年貌籍貫住址造具冊籍即將口岸名色編為字號於船旁大書船戶姓名第幾號字樣粉地黑字用油刷蓋俾一望可知易於根究如無字號船隻不許下水其船隻多者仍於中酌立戶長責其稽查有新船初到口岸者一體報明編立并請飭各該府縣印官輪流委員不時沿江巡查倘遇遭風客船即着夾槳船協同救生船一體竭力救援按照救全人貨多寡分別獎賞巡查

之員亦照例記功如有前項搶奪客貨不法船戶
該委員立即拿送印官嚴訊通詳照白晝搶奪律
治罪并將同船戶長分別故縱失察一體治罪倘
各該委員不即立行拏送或經商人報出或被訪
聞即將該員分別記過參處如此庶夾槳等船不
敢肆虐而救生船隻無所推諉商民財命均得保
全獲沾利濟之益於無窮矣本署司為河道商旅
起見是否可行相應具文詳請憲臺俯賜鑒核
批示以便轉飭遵行

請添修德化等五邑救生船議

查九江南康所屬一帶江湖最稱駛險客民遇船
風信不常駭浪驚濤覆溺時有則救生船一項最
為切要必宜堅完而多備庶幾利溥而功周查現
在德化縣之岳師門及九關大姑塘各設有救生
船一隻彭澤縣之馬當湖小姑洑各設有救生船
一隻湖口縣之屏峰磯文昌洑各設有救生船一
隻黃茅潭香爐墩共設救生船一隻星子縣之渚
溪汎洋瀾汎小石嘴廖花池謝師汎火焰山以及
長嶺青山等處共設救生船八隻都昌之左蠡設
有救生船一隻通計十七隻但從前置造工料甚

微而板薄釘稀實不足以當衝風破浪之用况長江磯險溜多都湖水面遼闊危險之處在在皆有額設船隻更屬不敷似宜急籌添設以濟民生應請遴委府佐二員分徃二府于江湖一帶親勘確查分別何處最險何處次險何處稍平何處應添何處應改何處應修并酌定船隻工料務從堅固俾之足資利涉而護風濤妥確詳定酌動公項以時脩舉則江湖永奠而憲澤深溥直與章江蠡水同其浩蕩矣

看得案准 部咨將現行律例悉心體察開註聲
明以備採擇一案遵奉飭議到司本署司竊惟律
例為刑讞之章程百司之矜式我

朝

列聖相承本欽恤以著祥刑推求考訂垂及百年業已教
明法備仁溥義周矣我

皇上孝隆繼述

德備中和用昭無黨無偏之至治益求惟平惟允之
良規

持允廷議重加校輯復令直省督撫轉飭所司悉心體

察各抒所見以資採擇俾之一代之憲章以示萬
年之法守本署司謬忝刑司自慚短識管窺蠡測
何補

高深庶幾一得之愚以效芻蕘之獻敬將諫見條列
于左

一強盜例載事主報盜止許到官聽審一次認贓一
次所認贓物即給事主寧家不許往返拖累違者
將承審官嚴加議處等因查往來客商被失多係
遠方隔籍報官之後勢難守待迨至緝獲盜贓而
本人或回原籍或買他方每有因獲贓無幾疊次

關提抗不赴認者盜憑贓據事主既不赴認理難
懸定而地官忍干拖累事主之嫌復不便專差
守拘以致往返關提頻年不結盜多痕覩案迹難
明比比皆是竊以事主固不容拖累但認贓為盜
案要鍵亦難容違抗耽延致稽重案嗣後關提事
主認贓似應酌定期限如有無故抗違致使延誤
者作何治罪並請定例以速盜案

一律載殺一家非死罪三人及支解人凌遲處死財
產斷付死者之家妻子流二千里等語而定例強
盜行劫因而殺死一家三人止依強盜殺人本律

問擬是因盜而殺死一家三人反輕于凡人矣嗣後如有因盜殺死一家三命之案應請將為首造意盜犯照殺死一家三人律擬其餘夥盜仍照本律以儆兇暴

一律載歐大功以下尊長斂期親尊長皆以服制之親疎別其罪之輕重查本宗服制圖載凡男為人後者為本生孝服皆降一等等語即現奉部行議覆湖南撫憲高題唐四的斂死嫡母何氏一案內聞凡本宗為人後者之子孫于本生親屬孝服祇論所後宗支親屬服制制服如犯笞杖徒流

應死等罪俱照所後服制定擬等語則凡為人後者于本宗親屬相犯皆應從降服科斷矣而殺大功親條下律註又稱族兄過繼族姊出嫁仍依總麻不可作無服殴期親兄弟條下律註亦稱姊妹雖出嫁兄弟雖為人後降服其罪亦同是又明示以親親之誼不以降服末減矣然止及兄弟其餘為人後者于本宗尊屬如伯叔姑之類重于兄弟如有干犯或從正服或從降服均無明指而謀殺期親大功尊長條亦無降服罪同之文竊以伯叔姑不應輕于兄弟謀殺不應輕于鬪殴且與現行

俱照所後服制定擬之語亦覺未符似應請加畫
一酌定以示準式

一律載奴婢敵舊家長及家長敵舊奴婢者各以凡
論查奴婢本以義合既經轉賣其義已絕自不得
仍同奴婢但既為舊奴婢則恩養服役自必有年
奴婢犯主罪同子孫今因轉賣而竟得與舊主抗
衡同于凡人良賤似乎情理尚有未洽嗣後奴婢
敵舊家長應請照良賤相敵律加一等家長敵舊
奴婢應請照良賤相敵律減一等至死者仍照凡
論以存名分

一律載姦十二歲以下幼女雖和同強論又雍正十
一年定例嗣後強姦十二歲以下幼女因而致死
及將未至十歲之幼女誘去强行姦污者照光棍
例擬斬立決強姦十二歲以下十歲以上幼女者
擬斬監候和姦者仍照雖和同強論擬絞監候若
年止十六七歲尚屬頑童有將幼女强行姦污者
照已成未成律減一等發落等語竊以男年十六
七歲已非全無知識况初出童年即敢逞姦幼女
甚至因而致死則其淫兇成性已見一斑即至長
成亦未必遂能悛改查名例七十為老十五為幼

十五以下十歲以上犯死罪不准收贖而強姦幼女十六七歲猶為減等似非所以戢淫暴而戒童頑也似應請改凡年十五以下有將幼女強行姦污未致死者照已成未成律減一等如至死者仍照律擬死奏請

定奪其自十六以上一體照例問擬毋庸減等似于情法更為平允

一例載描摸印信行使詐騙財物犯該徒罪以上者問發邊衛充軍其為數無多犯該徒罪以下各計賊以次遞減等語是描摸印信詐騙財物者應計

其誑騙之贓准竊盜論五十兩以上即坐以充軍
矣其贓在五十兩以下例所謂以次遞減者似應
將充軍照滿流之例四十兩即坐以杖一百徒三
年三十兩即坐以杖九十徒二年半以次遞減至
一兩以下坐以杖六十徒一年不得財坐以杖一
百矢但應否照此計贓照此遞減例無明文應請
補晰以免引用錯悞以上六條本署司不揣固陋
謬陳所見是否有當伏祈鑒核